

证券代码：836954

证券简称：鼎集智能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 江苏鼎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江苏鼎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

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8日10:00-12:00
-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年5月17日15:00—2023年5月18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http://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http://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http://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

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954	鼎集智能	2023年5月17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委派的律师。

####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扬州市邗江区润雅路9号笛莎大厦6楼）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江苏鼎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鼎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4）和《江苏鼎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5）。

（二）审议《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三）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将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四）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2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和 2023 年经营计划，公司拟定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了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股。

（六）审议《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鼎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19）。

（七）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鼎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八）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鼎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和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江苏鼎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天职业字[2023]32692号)。

(九) 审议《关于更正2020年、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因公司对前期财务报表会计差错进行更正，为确保公司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对公司2020年、2021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相应内容进行更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至2023-026)。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议案序号为五；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法人股东代表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

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只接受现场办理，不受理电话、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非现场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3年5月18日09: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扬州市邗江区润雅路9号笛莎大厦6楼）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514-80382188

(二) 会议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鼎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鼎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鼎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